

公开询比采购公告

华能阿荣旗20万千瓦风电项目植被恢复标段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PC-0123-E-00620-2026-P0001）

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征集承包商（供应商）参加询比采购活动。

1. 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华能阿荣旗20万千瓦风电项目

1.2 采购人：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1.3 采购代理机构（如有）：/

1.4 采购项目概况：华能阿荣旗风电项目备案规模为200MW，新建一座220kV升压站，工程包括全部升压站土建、电气设备安装、（含储能）调试、试验、送电及升压站屋顶光伏安装、调试；施工过程中的民事协调。施工图纸所示的35kV线路架设、塔基开挖、混凝土工程、塔基回填、预埋件设置、塔基排水设置、塔基塌方防护、电缆地埋及电缆中间接头、终端接头的制作和安装，以及相关的电力设备带电所需要做的试验等。新建一座中心控制楼，包括中心控制楼土建、中心控制系统安装、中心控制系统调试、电气设备安装调试、网调专线及接口、送电及中心控制楼屋顶光伏安装调试、中心控制楼配套设备安装调试、中心控制楼装修、施工过程中的民事协调。

1.5 采购方式：公开询比采购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采购范围：1、项目建设完成后按照批复的植被恢复方案进行植被恢复施工，包括不限于项目整体范围内的方案审批、原生植被管护、苗木栽植与后期养护管理，，组织验收并保证通过国家主管部门验收；2、负责风电机组及箱变场区、临时施工道路全域范围内的植被清理复原及绿植恢复施工；3、负责本项目全过程相关民事纠纷协调、属地村组对接、地方政企关系沟通、青苗补偿衔接、现场阻工化解等各类外部工作；4、组织专业人员对项目植被恢复区域进行全面勘察，摸清土壤质地、地形地貌、植被现状等基础情况，制定科学合理的施工方案，确保施工针对性和可行性。取土、弃方工作需严格遵循水土保持、环境保护相关要求，自行确定取土场、弃土场位置，提前办理相关审批手续（若有），确保取土、弃方过程中不破坏周边生态环境，不引发水土流失、环境污染等问题；施工结束后，对取土场、弃土场进行同步恢复。

2.2 计划工期（工程）：开工日期：2026年10月20日，竣工日期：2026年11月20日；具体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2.3 建设地点（工程）：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阿荣旗境内

2.4 质量要求（工程）：符合采购人要求

3. 资格要求

3.1 本次采购要求承包商（供应商）依法设立且其资质、财务、业绩、信誉、项目主要负责人等满足下述要求，并在人员、业绩、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的相应能力。

3.1.1 资质要求：投标人应具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3.1.2 财务要求：按照投标文件格式提供。

3.1.3业绩要求：近3年承担至少5项同类或类似项目施工业绩。

3.1.4信誉要求：未处于被政府行政管理机构、机关、法人等主体实施市场禁入期间的供应商；未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企业及涉电力领域失信联合惩戒对象黑名单，以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查询结果为准。

3.1.5项目主要负责人要求：须具备相关工程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在全国范围内无在建工程并提供项目经理业绩；拟派项目经理在递交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日前6个月内被更换的，不得参加本次工程资格预审。

3.2

其他要求：（1）投标人须承诺投标截止日前在全国范围内不存在农民工工资拖欠被限制投标的情况；

（2）招标人在确定中标单位后将对其主要管理人员的素质和能力进行面试考核，面试不合格的招标人有权解除其中标资格；

（3）投标人须在标书中提供项目负责人及主要管理人员近6个月社保证明。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者，应当在“中国电建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网址为<http://trade.powerchina.cn>，以下简称“电建交易系统”）进行注册，并领取CA数字证书（提示：进行全流程电子化采购的项目需领取CA数字证书）。完成注册后，请于止（北京时间），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电建交易系统”，明确所参与项目标段，通过网上银行支付采购文件费用后下载采购文件。线下不予受理。

（提示：1、《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十条规定：

“从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10日。”

“磋商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规定：“从谈判文件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3个工作日。”）

4.2未按本采购公告4.1条要求的途径获取采购文件的，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为2026年9月23日16时00分整（北京时间），响应单位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交易系统”，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具体递交方式详见采购文件中“承包商（供应商）须知”。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或加密)的或者资格预审（如有）未通过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6.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经十东路7000号汉峪金谷A2-6

联 系 人： 卢亚辉

电 话： 0531-66227659

电子邮件： lyh83054@sepcol.com

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 （盖章）

日期： 2026年9月14日